

证券代码：688787

证券简称：海天瑞声

公告编号：2023-026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制定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 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第二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 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津贴）

1、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津贴）标准为 6 万元整（含税）/年，年底一次性发放。

2、公司非独立董事：（1）在本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董事，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照公司相关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2）不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董事耿学锋先生，按照本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的薪酬（津贴）标准领取薪酬，年底一次性发放；董事贾琦先生不领取薪酬，亦不领取津贴。

（二）监事薪酬（津贴）

1、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不再领取津贴。

2、不在公司担任专职工作的监事，2023 年度薪酬（津贴）标准为 3 万元整（含税）/年，年底一次性发放。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该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岗位薪酬由基本薪资、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具体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确定。

2、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年度考核年度发放，年度末根据全年度公司业绩及部门绩效完成情况，做年度评估后发放。

（四）上述人员薪酬（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上述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六）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执行。

四、 审议程序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前述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要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制定的，符合《公司法》《上

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海天瑞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